
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及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樹德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				評分項目	佔總成績比例	順序	項 目
招生類別	25 電子	性別要求	不要求	書面資料審查	100%	1	書面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25-049	招生名額	13	--	--	2	--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	500 元	--	--	3	--
				--	--	4	--
繳交資料	1.自傳2.讀書計畫3.在校歷年成績單4.其他有利個人能力證明文件(如相關競賽成果證明、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、學習成果作品集等)5.學歷證件(畢業者繳交畢業證書影本、應屆畢業生繳交學生證影本)6.當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單影本(無則免付)				備 註	繳交之備審資料審查後不再歸還，重要文件請繳交影印本，正本自行留存。	
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1.自傳10%。2.讀書計畫10%。3.在校歷年成績單10%。4.其他有利個人能力證明文件70%。						